

持股比例占前10名之股東，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

115年4月20日

姓名(註1)	本人持有股份(註2)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(註2)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(註2)		前10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，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。(註3)	
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名稱(或姓名)	關係
吳東進 Q	31,294,455	6.06%	0	0	0	0	BJ	董事長
新光人壽保險(股)公司 A	30,190,000	5.85%	0	0	0	0	無	無
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B	28,590,761	5.54%	0	0	0	0	FL	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
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吳東進 Q	31,294,455	6.06%	0	0	0	0	BJ	董事長
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彭裕民 C	0	0%	0	0	0	0	無	無
粵興華投資(股)公司 H	26,768,266	5.18%	0	0	0	0	無	無
新光合成纖維(股)公司 F	20,213,826	3.91%	0	0	0	0	BLJ	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
啟業化工(股)公司 J	15,493,101	3.00%	0	0	0	0	FL	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
儒盈實業(股)公司 L	13,917,177	2.70%	0	0	0	0	BFJ	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
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(股)公司 M	11,699,329	2.27%	0	0	0	0	無	無
新光紡織(股)公司 O	10,738,008	2.08%	0	0	0	0	無	無
欣湖天然氣(股)公司 K	10,430,000	2.02%	0	0	0	0	無	無

註1：應將前10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。

註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